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股东李平先生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李平	是 (见注)	2,450,000	2019年8月27日	2021年8月16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9%	个人资金需求
		3,050,000	2019年8月27日	以解质押日期为准	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72%	
合计	—	5,500,000	—	—	—	4.91%	—

注：李平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瑞庭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东曾毓群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李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1,950,1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5,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5%。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8月30日